

臺北市文山區公所 函

地址：116008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3段220
號8樓
承辦人：王彝定
電話：02-29365522轉214
傳真：02-86612221
電子信箱：bs-10929@mail.taipei.gov.
tw

受文者：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8日

發文字號：北市文民字第11060093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及中央選舉委員會選舉工作費支給表各1份
(13629250_1106009333_1_ATTACHMENT1.odt、13629250_1106009333_1_ATTACHMENT2.pdf)

主旨：檢送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如附件），敬請推薦所屬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至紉公誼，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臺北市選舉委員會109年12月31日北市選人字第1090001993號函辦理。
- 二、旨揭選舉日為110年8月28日，為使本次選務工作順利進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58條、第59條規定，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主任監察員及半數以上管理員須為現任公教人員；本次選舉亟需借重貴機關（校）所屬同仁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爰請全力協助，俾利本所辦理選務工作順利完成。
- 三、為配合選務期程，推薦人員登記卡正本（身分證字號及戶籍資料如里、鄰等，需填寫完整）請於110年5月31日前免



景興國中 1100108



PSAA1106000150

備文或傳真(8661-2221)送本所彙辦。

- 四、有關遴選作業洽詢專線：02-29365522轉214王彝定先生。
- 五、貴單位如需登記卡格式，請至本所網站首頁 (<http://www.wsdo.taipei.gov.tw/>) 「選務專區」點選下載檔案使用。
- 六、貴機關（校）協助本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遴選，本所敬表謝忱。另凡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者，嗣後若參加工作人員講習、點領選舉票或佈置投票所等工作時，建請貴機關（校）核予公假及得以課務排代，以利選務工作遂行。
- 七、檢附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暨中央選舉委員會選舉工作費支給表各1份。

正本：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中央選舉委員會、台灣美國事務委員會除外)、考試院、考選部、銓敘部、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臺北市松山區公所、臺北市大安區公所、臺北市大同區公所、臺北市中山區公所、臺北市內湖區公所、臺北市南港區公所、臺北市士林區公所、臺北市北投區公所、臺北市信義區公所、臺北市中正區公所、臺北市萬華區公所、臺北市文山區公所除外)、國立政治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臺灣警察專科學校

副本：

